

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股权解除质押与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6月17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邦辉先生（目前持有公司流通股189,302,612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9.73%，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60,669,612股；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8,633,000股）有关办理股权解除质押及质押的通知。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登记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
张邦辉	是	49,500,000	2015年6月29日	2016年6月17日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	26.15%
		59,400,000	2016年5月16日	2016年6月17日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	31.38%
合计		108,900,000	-	-	-	57.53%

二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	用途
张邦辉	是	108,900,000	2016年6月22日	至质权人向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为止	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	57.53%	融资
合计		108,900,000	-	-	-	57.53%	-

截至2016年5月16日,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邦辉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85,400,000股。因公司实施2015年度权益分派,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股,截至2016年5月17日,张邦辉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为187,880,000股。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9.25%,占公司总股本的29.51%。

本次股权解除质押与质押之后,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邦辉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仍为187,880,000股,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9.25%,占公司总股本的29.51%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